

香港的執法機關

第 2 課 自由與守規
頁 14 活動 3 生活連線

食物環境衛生署



負責打擊及監察無牌小販、店鋪非法佔用街道、餵飼野鳥、街市攤檔的衛生及濫用等。

香港警務處



負責打擊及調查罪案、維持公眾秩序、宣傳撲滅罪行等。

入境事務處



負責執行出入境管制、防止及偵查與出入境有關的罪行等。

香港海關



負責打擊及防止走私和販毒、侵犯版權等。

海事處



負責打擊非法或魯莽的船艇活動，例如超速及超載情況，以及到船上突擊作安全檢查。

廉政公署



負責調查和打擊貪污、賄賂、選舉舞弊、
涉嫌濫用職權等罪行。

總結

建立法律及規則是為了維持社會秩序，保障社會大眾的利益。香港多個政府部門負責執行法律，包括食物環境衛生署、香港警務處、入境事務處等。

